

春分之美 古韵藏

王志高

“仲春初四日，春色正中分。绿野徘徊月，晴天断续云。”宋代徐铉的《春分日》，寥寥数语，便勾勒出春分时节平分春色的美妙意境。春分，这二十四节气中的第四个节气，宛如一位优雅画师，以独特笔触晕染出一幅绚丽画卷，而古诗词，恰似为这幅画卷添上的点睛之笔，赋予其无尽韵味。

春分，昼夜均而寒暑平。此时，太阳直射赤道，将光明与温暖公平洒落于南北半球。在古代文人墨客笔下，这一特殊时刻被赋予丰富情感与诗意。

古诗词中，春分的美亦体现于缤纷花事。宋代程致道这样描述：“春风如醇酒，著物物不知。”春风宛如醇厚美酒，轻柔地穿梭于天地之间。它拂过世间万物，让一切在不知不觉中沉醉于美好春光。春分前后，百花争艳，海棠、梨花、桃花竞相绽放，红若烈火，粉似流霞，白如瑞雪，将大地装点得如诗如画。“雨霁风光，春分天气。千花百卉争明媚。”宋代欧阳修笔下的春分，是一场盛大花之盛宴。各种花卉在阳光雨露滋润下争奇斗艳，每一朵花都似灵动精灵，在微风中摇曳生姿，散发迷人芬芳，令人沉醉其中，流连忘返。

春分有美景，更有古人丰富多彩的活动。“儿童散学归来早，忙趁东风放纸鸢。”清代高鼎的《村居》，描绘出孩子们在春分时节放学后，趁着东风放风筝的欢乐场景。蓝天白云下，孩子们手持风筝线欢快奔跑，风筝在天空翩翩起舞，与鸟儿相伴，与云朵嬉戏。这简单的画面，满溢生活情趣，让我们感受到古人在春分时节亲近自然的惬意与快乐。

“等闲识得东风面，万紫千红总是春。”宋代朱熹的描述让我们领悟到，春分之美，不仅在于眼前绚烂，更在于它唤起人们对生活的热爱与向往，以及对宇宙奥秘的敬畏与探索。在这轮回不息的季节更迭中，美好与希望，恰似春分之日，均衡而恒久。

在这个春天，种下点什么，你的生活就有了期望。人不能没有希望，生活不能没有梦想，无论你个人的境遇有多么坎坷，都不能灰心丧气。风雨过后，彩虹依然！

在这个春天，种下等待。我们从严寒的冬天等到万物复苏、欣欣向荣的春天，等着等着，花就开了；等着等着，树木就葳蕤起来了；等着等着，就到了硕果累累的秋天；等着等着，就到了风花雪月的季节。

人生就是一个不断等待的过程。其实，生活中好多事情，我们都在等待。等待是煎熬的，但人的心性就是需要磨砺。从呱呱落地到牙牙学语，再到学业有成，结婚生子，其实就是一个不断“熬”的过程。在这个过程中，我们需要保持一颗年轻的勇敢之心，不能被生活所累。始终充满生活的热情与激情，所谓心中有晴天，你的世界就不会有风云。

我们要向一株植物学习，该绿的时候，尽情地展示风采；该盛放的时候，拼命地盛放。无论你快乐与否，忧愁也罢，它依然如此，真正做到了不以物喜，不以己悲。人类应该向大自然学习，自然界本身就是一幅美妙无比的原始画作。太阳初升，落日余晖，繁星满天，明月高悬，自然万物，和谐共生。

在这个春天，捡拾起自己的欢喜，亲近大自然，看白云悠悠，荡过万里晴空。或者在夕照中，读一段童话。无论季节如何，不要让初心、童心、雄心在纷繁芜杂中丢失。

在这个充满憧憬的春天，种下自己的希望。学会播种，学会等待，从春天出发，与一粒种子一起成长。生活有时候看似山穷水尽，实则是峰回路转。在这个世界上，每个人都是一束光，但愿我们都能在这个世界上找到属于自己的光亮，勇于去做一个温暖别人的人。

在这个春天，种点什么

白如冰

桥边听水声

贾海燕

春寒料峭的日子里，汾河水静静地流淌着。岸边仍旧一片枯黄，汾河水却早已焕发生机，那宽阔的河水看似悄无声息，实则暗流涌动。河床被滋养得柔韧如磐，波光粼粼下的河水似乎早已迎来这乍暖还寒的春。

我在寒风中漫步，那种寒已不再是刻骨的寒。春与冬不同，连风也是温柔的。漫步在汾河景区的林荫小道，阳光暖暖地洒在我的脸上。

我在桥边听潺潺的水声。车轮飞速而过的桥面下，水声隐隐传来。侧耳倾听，有风吹过，周围嘈杂的声音时时盖过水声。

听水声流过心间，我似乎看见千百年来，汾河水就这样在冬日过后奔涌向前，永不停息。座座大桥上车水马龙，好不热闹。高低参差的楼宇以如黛的远山为背景，矗立在汾河两岸。大气磅礴又温文尔雅的太原城，让我心生自豪。

行走在汾河景区，我看见悄悄发绿的树芽儿，正在努力地探头，呼吸春的气息。鸟儿婉转地歌唱，风儿悄悄吹过树梢。人们走过时，鸟儿被惊得四处飞散。人们三三两两在公园里散步，笑语盈盈，这时刻，我的心如痴如醉，沉醉在早春的一片生机中。

女儿养了一只文鸟，通体雪白，眼珠黑溜溜，嘴巴红红的、尖尖的。当它乖巧地站在那里时，就像一只漂亮的小玩具。

这只漂亮的文鸟有想法时就会“啾啾”地叫，女儿给它起名“啾啾”。

啾啾10天时，女儿就收养了它，细心照料，多方爱抚，付出心力。当女儿把啾啾从外地带回太原时，这只漂亮的小文鸟已经长成4个月的成年美眉了。

女儿把啾啾带回家，她自己却每天东跑西颠地，出去玩。只有我，每日宅在家里，陪伴着啾啾。好奇怪，说起来是我陪伴啾啾，其实，它却温暖地陪伴了我。

我躺在沙发上追剧，把笼门打开，给它选择的自由。它总是小心翼翼地走到鸟笼门口，探出身来观察。有时会观察许久，好像在斟酌危险，跃跃欲试。

它观察了许久，我等得不耐烦了，回到自己的沙发上躺平。突然，我听着头上一阵风声，一个小东西就应声摔到了我的身上，东倒西歪，趔趄趄，低头一看，正是啾啾。

它正用黑乎乎的大眼睛，无措地看着我。我赶紧把它捉到我身上，抚摸她，安慰她。它马上就得意起来，在我身上来回跳着，玩耍着，探索着，自由自在，畅快恣意。

它最喜欢的，是跳到我头上，昂首挺胸地观察这个世界。有时，甚至，会在我头上狂妄地拉屎，简直是

女儿的文鸟

邓 静

要造反啦！

它还喜欢站在我手机上，画定地盘，耀武扬威。当我试图用手指拨拉手机时，她会发出“呜呜”的愤怒声，不客气地阻止我。

它还喜欢站在我的手上、臂上、肩头。

有时，它会很近很近地靠近我的脸，观察我。

我忙着追剧，把头侧一边，躲开她。突然，嘴唇就被啄了一下。天哪，这小家伙，它竟然试图亲我！

我生气了，把它捉下来，吼她：“你这只小破鸟！”它“啾啾”地叫着，反抗着我。女儿在旁边心疼地说：“它只是在探索你，别打它呀。”

“没打没打，我只是吓唬它一下。”我忍不住笑了。

过一阵，啾啾又会跳将上来，作各种探索尝试。

总之，随着我对它越来越多的陪伴，越来越多的宽容，它越来越肆无忌惮了。有一次，它啄了我的耳朵；有一次，它亲了我头发；有一次，它在我脸上啄了一口。

啾啾和我玩的时间多了，在我和女儿之间，它有时会选择我，忽略它真正的主人。

晚上，我和女儿一人躺一个沙发。女儿的沙发正对着鸟笼门，我的沙发在鸟笼的左手。我俩把鸟笼打开，等待着啾啾。它小小的身子，探出笼子，观察着。乌黑的眼球，呆萌着。片刻后，“呼啦啦”，它展翅飞翔啦！

它没有选择径直朝向女儿的路线，而是煞费苦心地左拐，朝我飞来。由于左拐角度不好掌控，它跌跌撞撞，七扭八歪地，落在我身上，还小幅度地弹了几下，像一只小皮球。

我疼爱地捉住它，抚摸它：“啾啾，你飞得好辛苦哦。”

是的，啾啾就是这样。无论千山万水，路途未知，也要飞向我，飞向那个熟悉的气息——它的安全岛和依恋区。那个小小的身躯，百分百的信任和依恋，勇敢地选择和飞翔，放心地把自己交付给对方。

它对我全方位地信赖，它温热的小身躯治愈着我。

有一次，我抚摸着它，睡着了，它也睡着了。它在我的手心里，小小的心脏一跳一跳的。那一刻，我和这只鸟心意相通，时间凝固。

可是，假期终要结束，女儿把啾啾带走了。我收拾它的鸟笼，竟然有些酸涩。

时不时地，我会想起啾啾，想这只陪伴过我的小文鸟，想它温热的小身躯，想它对我不加设防的信任和依恋。

就这样，我想着它。